

中華民國109年10月20

簽 於教務處

主旨：謹陳本校 109 第 2 次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彙整資料乙份，敬請 鑑核。

說明：

- 一、旨揭會議已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舉行完畢，會議紀錄請參照附件。
- 二、案號三依 109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填報(審查結果)，修訂本校 109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

擬辦：

- 一、修訂 109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計畫公告校園網路。。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批示

教師兼
教務組長林燕忠

秘書

閱、存查

教師兼
教務主任林淑芬

教師兼
秘書連吳肅

代理校長林淑芬

文號：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09 學年度第 2 次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

壹、日期：109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10 分

貳、地點：第一會議室

參、主席：林淑芬代理校長

肆、出席：資訊安全組織成員

資訊安全組織成員			
校長	林淑芬主任	林佩真主任	孫聖翔主任
林淑芬 代理	林淑芬	林佩真	孫聖翔
莊淑卿主任	張玉珍主任	陳曉娟主任	林燕忠組長
莊淑卿	張玉珍	陳曉娟	林燕忠
張人方技佐	陳威志助理員	高啟森技士	陳祈卉組員
張人方	陳威志	高啟森	陳祈卉
胡禧年組員	許書		
胡禧年	連景瑞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09 年第 2 次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

壹、時 間：109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14 時 50 分

貳、地 點：第一會議室

參、主 席：林淑芬代理校長

記錄：設備組林燕忠

出席：連吳霈秘書、林淑芬主任、林佩真主任、孫聖翔主任、莊淑卿主任、陳曉娟主任、張玉珍主任、林燕忠組長、陳威志助理員、張人方技佐、高啟森技士、胡禧年組員。

肆、上次會議決報行情形報告：

案由一：檢視本校「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資訊安全政策」是否符合目前法令、技術或業務需求等規範。

決議：檢視本校資訊安全政策，尚無須修正，照案通過。

伍、資訊安全組織成員名單

一、本學期由連吳霈老師擔任秘書，並納入資訊安全組織成員，名單如附件。

二、本年度資訊安全組織成員名單，請參照附件。

陸、報告事項

一、108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線上審查意見改善報告，請參閱。

二、國教署 109 年校園資通安全業務管理輔導團維計畫實地查核，109 年度已抽查 31 所學校(含特殊教育學校)，預計 2 年內完成全部國立國中職學校實地查核，屆時輔導團視人員分組概況，會有相關政風人員隨隊，請同仁依資通安全維護計畫，配合作好資

訊安全工作。

三、教育部國教署所轄公務機關 109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

查核表，請同仁配合協助，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與文件檔案。

四、請資訊安全小組成員協助將電腦安全自我檢查表填寫、資訊資產清單將副本交至交至設備組。

五、學校新網站預計 10 月底上線，將暫採新舊網站併行的方式，各處室可視需要將舊網站所需文件資料轉移至新網站。

六、因應「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計畫，請上傳至處室網頁或學校網站的檔案文件，應提供 ODF 格式檔案案。

柒、討論事項

案號一

案由：機房進出權利人員清單，提請討論。

說明：

(一) 本校機房屬重要實體資訊設備區域，進出人員權以庶務組長、設備組長、資訊技佐為限。

(二) 如有人員需進出機房，應知會庶組長、設備組長或資訊技佐，填寫人員進出機房登記表，並有陪同人員。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二

案由：本校重要資訊資產風險評估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本校訂定之風險評鑑與管理程序書辦理。
- (二) 針對本校重要資訊資產進行風險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威脅及風險評估表

資產編號	資產類別	資產名稱	資產價值	威脅	弱點	威脅等級 (發生之可能性) 低(1) 中(2) 高(3)	弱點等級 (受到威脅利用之容易度) 低(1) 中(2) 高(3)	風險
SER-HW-001	HW	校園網站伺服器	3	人為破壞	實體故障	1	2	6
				天災	實體故障	1	2	6
				使用年限	實體故障	1	2	6
SER-HW-002	HW	財管系統主機	4	人為破壞	實體故障	1	2	8
				天災	實體故障	1	2	8
				使用年限	實體故障	1	2	8
SER-HW-003	HW	主計系統伺服器	4	人為破壞	實體故障	1	2	8
				天災	實體故障	1	2	8
				使用年限	實體故障	1	2	8
Net Equipment-HW001	HW	防火牆	4	實體網路斷線	網路中斷	2	2	16
				設備故障	網路中斷	1	2	8
				系統損壞	網路中斷	2	2	16
Net Equipment-HW002	HW	交換器	3	實體網路斷線	網路中斷	2	2	12
				設備故障	網路中斷	1	2	6
				系統損壞	網路中斷	2	2	12
Net Equipment-HW003	HW	無線基地台	3	實體網路斷線	網路中斷	2	2	12
				設備故障	網路中斷	1	2	6
				系統損壞	網路中斷	2	2	12
SYS-SW-001	SW	校園網站系統	4	主機故障	系統故障	2	2	16
				人為操作失當	系統故障	1	2	8
				惡意人為破壞	系統故障	1	2	8
SYS-SW-002	SW	財管系統	4	主機故障	系統故障	2	2	16
				人為操作失當	系統故障	1	2	8
				惡意人為破壞	系統故障	1	2	8
SYS-SW-003	SW	主計系統	4	主機故障	系統故障	2	2	16
				人為操作失當	系統故障	1	2	4

				惡意人為破壞	系統故障	1	2	4
ACA-CM-001	CM	校園網路	4	實體網路斷線	線路中斷	2	2	16
				資訊無法傳遞	線路中斷	2	2	16
				入侵事件	安全控管	1	2	8
ACA-EV-001	EV	處室環境	4	資料遭竊取修改外洩	人員管控	1	1	4
ACA-DC-001	DC	行政文件	3	資料外洩	不當存放	2	2	12

案號三

案由：109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填報(審查結果)，詳細內容如附件，改善情形說明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臺教國署秘字第 1090102371D 號函辦理。

(一) 核心系統應包含校務(教務、學務、輔導)、學習歷程、自行架設之電子郵件服務。

改善情形：本校無運作校務、學習歷程、電子郵件系統，故於資通安全維護計畫，無列入本校核心系統內。

(二) 宜評估核心系統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之適切性。

改善情形：原計畫核心系統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為 72 小時，評估學校整體運作，及資訊人力資源現況，改善 24 小時。

(三)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中核心資通系統之資訊資產部分，宜加強鑑別核心系統涵蓋之硬體設備、資料庫系統、作業軟體等。

改善情形：已依核心資通系統之資訊資產硬體設備、資料庫系統及作業軟體。

核心資通系統	資訊資產	核心資通系統主要功能	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學校網站	硬體設備： 直立式低階1路伺服器(ASUS T350F2)	學校網站公佈學校資訊與訊息	24
	系統： Windows Server2008 R2 stand		
	資料庫： MS SQL Server 2014 Express		
DNS	硬體設備： 直立式低階1路伺服器(ASUS TS100-E9-PI4)	學校網域名稱查詢	24
	系統： BIND 9.16.6		

決議：本案依審查結及本次會議討論結果，修訂 109 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如附件。

案號四

案由：本校設有資訊技佐 1 名，學校相關資訊安全業務，建請移交資訊技佐辦理。

說明：

（一）本校設有資訊技佐 1 名，資訊安全業務與其職務內容相近。

（二）近年度有關資訊安全業務，已有明確辦理事項，依權責分明，建議明確劃分；並依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資訊安全業務宜有專人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109 年第 2 次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 109/10/19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

資訊安全組織成員表

職務	職稱
資訊安全委員會(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	
召集人	校長
委員	教務主任
委員	學務主任
委員	總務主任
委員	實習主任
委員	人事主任
委員	主計主任
委員	秘書
資訊安全執行秘書	
資訊安全執行秘書	設備組
資訊安全小組	
組長	教務主任
組員	設備組
組員 (資通安全情資之分類評估)	總務處資訊技佐
組員	學務處助理員

組員	實輔處技士
組員	人事室組員
組員	主計室組員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	
組長	祕書
組員	人事主任
組員	資訊技佐
緊急處理組	
組長	教務主任
組員	學務主任
組員	總務主任
組員	實習主任
組員	人事主任
組員	主計主任
組員	秘書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機關

108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線上審查意見改善報告(審查結果)

題號	評量項目	評語	學校改善回覆	改善審核狀態	委員意見
05	依據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學校需設置資通安全人員，並鼓勵相關人員取得資安證照或參加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宜補充資通安全人員訓練紀錄或證照。	本校已於 109 年 4 月 10 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20	【設備區隔】伺服器主機可依個別應用系統之需要，設置專屬主機，以避免未經授權之存取，例如網路服務主機(電子郵件、網站主機)、教學系統主機(例如隨選視訊主機)等。	宜補充機櫃有標示電腦名稱的照片。	本校已於 109 年 4 月 7 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26	【資訊工作日誌】系統管理人員需針對重要電腦系統進行檢查、維護、更新等動作時，應針對這些活動填寫日誌予以紀錄，作為未來需要時之查核。	宜提供填寫紀錄。	本校已於 109 年 4 月 10 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31	【通行碼之使用】由學校發佈通行碼制定與使用規則給使用者，內容應包含以下各項：	宜補充通行碼的設定畫面。	本校已於 109 年 4 月 7 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題號	評量項目	評語	學校改善回覆	改善審核狀態	委員意見
	(1)使用者應該對其個人所持有通行碼盡保密責任。 (2)要求使用者的通行碼設定，應該包含英文字及數字，長度為8碼（含）以上。				
37	【電源供應保護】重要的資訊設備（如主機機房）應有適當電力保護設施，如設置UPS、電源保護措施(如穩壓器、接地線等)，以免斷電或過負載而造成損失，並設置緊急照明設備以作為停電照明之用。	宜補充緊急照明設備照片。	本校已於109年4月7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42	【設備安全管理】公務用可攜式儲存媒體(如：隨身碟、光碟、磁帶等)應依儲存資料的機敏性實施安全控管措施，如檔案加密儲存或將該儲存媒體存放於上鎖儲櫃或安全處所。	宜補充可攜式儲存媒體安全控管措施照片。	本校已於109年4月7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47	1. 資訊業務委外合約中，應訂定委外廠商的資訊安全責任及保密規	宜補充委外廠商人員保密切結書。	本校已於109年4月13日完成該項建議並執行。	符合	

題號	評量項目	評語	學校改善回覆	改善審核狀態	委員意見
	定，應要求委外廠商簽訂安全保密切結書。 2. 委外廠商人員到校服務時，應請其簽署委外廠商人員保密切結書。 3. 委外廠商服務異動或終止時，應中止或刪除其系統上的帳號與權限 4. 依據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學校如有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辦理之管理，應檢視委外廠商資通安全維護情形。				
48	依據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學校應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或宣導活動，提昇校園資訊安全認知能力。	宜補充年度人員完成訓練的百分比。	於每月全校教師會報安排資訊安全宣導，參與教師人員比例，佔電腦使用者人員比例約 72%。	符合	

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機關

109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填報(審查結果)

一、 核心業務及重要性：

本校之核心業務及重要性如下表：

核心業務	核心資通系統	重要性說明	業務失效影響說明	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資通系統分級
學校資訊公佈	學校網站	為本校依組織法執掌，足認為重要者	學校網站無法公佈學校資訊與訊息	72	普
網域名稱查詢	DNS	為本校依組織法執掌，足認為重要者	影響網域名稱查詢	72	普

二、 非核心業務及說明：

本校之非核心業務及說明如下表：

非核心業務	業務失效影響	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資通系統分級
校務基金系統	影響機關行政效率	72	普
財管系統	影響機關行政效率	72	普
圖書系統	影響機關行政效率	72	普

三、 核心資通系統及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核心資通系統	資訊資產	核心資通系統主要功能	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
學校網站	校園網站伺服器 1 台	學校網站公佈學校資訊與訊息	72
DNS	DNS 伺服器 1 台	學校網域名稱查詢	72

評審意見

1. 核心系統應包含校務(教務、學務、輔導)、學習歷程、自行架設之電子郵件服務。
2. 宜評估核心系統最大可容忍中斷時間之適切性。

3.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中核心資通系統之資訊資產部分，宜加強鑑別核心系統涵蓋之硬體設備、資料庫系統、作業軟體等。